

# 社團法人高雄市建築師公會 函

地 址：高雄市三民區博愛一路 366 號 23 樓  
電 話：(07)3237248 轉 21  
傳 真：(07)3224691  
承辦人：簡淑貞  
e-mail：kaa@kaa.org.tw

受文者：各位會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8 年 11 月 13 日  
發文字號：108 年高建師會字第 790 號  
速別：普  
附件：出席確認單

主旨：本會訂於 108 年 12 月 19 日(星期四)下午 6 時，假高雄市漢來大飯店巨蛋會館 9 樓龍鳳廳舉辦「108 年度建築師節聯歡晚會」，歡迎各位會員及寶眷準時蒞臨參加，共襄盛舉，敬請查照。

說明：

- 一、活動主題：本次晚會以「南島盛宴」為活動主題，請會員及寶眷配合主題以南島南洋民族風情裝扮出席，會中選出最佳服裝造型獎男女各 10 名，並贈精美禮品乙份。
- 二、舉辦時間：108 年 12 月 19 日(星期四)下午 6 時(開始報到)。
- 三、舉辦地點：高雄市「漢來大飯店巨蛋會館 9 樓龍鳳廳」。  
(高雄市左營區博愛二路 767 號 9 樓)
- 四、參加對象：本會會員、會務工作人員及眷屬。
- 五、參加費用：會員及眷屬一名免費；第二位眷屬(含以上)，每位酌收餐費 800 元正(六歲以下免費)。
- 六、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108 年 12 月 10 日止。
- 七、報名方式：請填妥「出席確認單」回傳本會，自費參加之眷屬餐費請於報名時一併繳納始算報名完成，當日現場恕不接受報名。
- 八、繳費方式：至本會繳交現金或採匯款方式繳納，如採匯款方式請將確認單及匯款收據一併傳真至本會 07-3224691 或 07-3133855，並來電確認。  
匯款銀行別：國泰世華銀行高雄分行(分行代號：013)  
戶 名：社團法人高雄市建築師公會  
帳 號：005-03-003041-1

九、自費參加眷屬報名後，如未能出席，請於 108 年 12 月 12 日前以書面向本會報備，俾憑辦理退費；逾期未報備或晚會當日未出席者，所繳交費用恕不退還。

十、晚會程序如下：

- 18:00~18:30 報到(領取摸彩券)
- 18:30~18:45 主持人開場/晚會開始
- 18:45~18:50 介紹樂團及演奏/表演節目
- 18:50~19:00 理事長致詞
- 19:00~19:30 介紹與會貴賓
- 19:30~19:45 頒贈歷屆理事長紀念品
- 19:45~21:00 慶生、摸彩、表演節目
- 21:10~ 晚會結束(發放未中獎之建築師參加獎)

十一、晚會摸彩券請務必簽名後再投入摸彩箱，摸彩券於主持人宣布摸彩活動開始時將停止投入摸彩箱；未簽名及未於規定時間內投入者視同放棄；所有獎項限本人親自當日當場兌領完畢，隔日無效。

十二、依稅法規定中獎獎金達 1,000 元以上，將開立扣繳憑單，獎金超過新台幣 20,000 元以上(含 2 萬元)，將先預扣 10% 機會中獎稅。

十三、本次晚會發放未中獎之建築師於晚會結束後憑摸彩券存根聯領取參加獎 500 元。限建築師本人親自當日當場領取，逾期恕不受理。

十四、自行開車之會員可停放巨蛋會館地下室，會館免費提供停車 3 小時。

十五、邇來參加本晚會活動會員及眷屬相當踴躍，為有效管控桌數及避免造成紛亂，敬請各位會員配合本活動規定填寫出席確認單並回傳公會，若造成不便之處，敬請見諒！

正本：各位會員

理 事 長

鄭純茂

## 108 年度建築師節聯歡晚會 出席確認單

建築師姓名：\_\_\_\_\_ 葷 素

眷屬：葷 \_\_\_\_\_位 素 \_\_\_\_\_位

自費金額：\_\_\_\_\_ 元

- 註：1、會員或眷屬如需素食者，請務必於出席確認單勾選回傳，以便備餐，未回覆者，當日恕不另準備。
- 2、建築師本人及第一位眷屬免費，第二位眷屬(含以上)每位酌收餐費 800 元 正(六歲以下免費)。
- 3、「出席確認單」及「自費款」請於 108/12/10 前擲交本會簡淑貞以便統計出席人數，謝謝!
- 4、自費參加之眷屬如未能出席，請於 108/12/12 前以書面向本會報備，俾憑辦理退費；逾期未報備或晚會當日未出席者，所繳交費用恕不退還。
- 5、本會電話：07-3237248 轉 21 簡淑貞 傳真：07-3224691 或 07-3133855。

※晚會以【南島盛宴】為活動主題，當晚請穿著與主題南島南洋民族風情服裝造型裝扮出席，將選出最佳服裝造型獎並致贈精美禮物。

